

证券代码：430493

证券简称：新成新材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大同新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1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审议议程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1,346,553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4.8407%。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00,1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655%。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及《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846,55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1850%；反对股数 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15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及《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846,55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1850%；反对股数 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15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一)	关于公 司董事 会换届 选举的 议案	4,037,921	6.5821%	500,000	0.8150%	0	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许嘉、刘思聪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参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有资格参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其参会资格合法、有效。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有议案获得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所作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张日清	董事	任职	2023年11月1日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张培林	董事	任职	2023年11月1日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袁霞	董事	任职	2023年11月1日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钱晶荣	董事	任职	2023年11月1日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刘伟峰	董事	任职	2023年11月1日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李永清	独立董事	任职	2023年11月1日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赵建国	独立董事	任职	2023年11月1日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赵敬民	监事	任职	2023年11月1日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朱治华	监事	任职	2023年11月1日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 大同新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二)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关于大同新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大同新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2 日